

二、中小企业声明函

本公司（联合体）郑重声明，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（财库〔2020〕46号）的规定，本公司（联合体）参加绍兴市人民医院（采购人）的绍兴市人民医院污水处理系统更换升级项目（项目名称）采购活动，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。相关企业（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、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）的具体情况如下：

1. 二氧化氯发生器主机（标的名称），属于工业（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）行业；制造商为南京理工水夫环保科技有限公司（企业名称），从业人员39人，营业收入为1037.4247万元，资产总额为1942.5804万元，属于小型企业（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；

2. 反应器（标的名称），属于工业（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）行业；制造商为南京理工水夫环保科技有限公司（企业名称），从业人员39人，营业收入为1037.4247万元，资产总额为1942.5804万元，属于小型企业（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；

3. 加热温控系统（标的名称），属于工业（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）行业；制造商为南京理工水夫环保科技有限公司（企业名称），从业人员39人，营业收入为1037.4247万元，资产总额为1942.5804万元，属于小型企业（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；

4. 计量泵（标的名称），属于工业（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）行业；制造商为南京理工水夫环保科技有限公司（企业名称），从业人员39人，营业收入为1037.4247万元，资产总额为1942.5804万元，属于小型企业（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；

5. 氯酸钠储罐（标的名称），属于工业（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）行业；制造商为南京理工水夫环保科技有限公司（企业名称），从业人员39人，营业收入为1037.4247万元，资产总额为1942.5804万元，属于小型企业（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；

6. 氯酸钠化料器（标的名称），属于工业（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）



行业；制造商为南京理工水夫环保科技有限公司（企业名称），从业人员39人，营业收入为1037.4247万元，资产总额为1942.5804万元，属于小型企业（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；

7. 盐酸储罐（标的名称），属于 工业（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）行业；制造商为南京理工水夫环保科技有限公司（企业名称），从业人员39人，营业收入为1037.4247万元，资产总额为1942.5804万元，属于小型企业（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；

8. 卸酸泵（标的名称），属于 工业（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）行业；制造商为南京理工水夫环保科技有限公司（企业名称），从业人员39人，营业收入为1037.4247万元，资产总额为1942.5804万元，属于小型企业（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；

9. 投加附件（标的名称），属于 工业（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）行业；制造商为南京理工水夫环保科技有限公司（企业名称），从业人员39人，营业收入为1037.4247万元，资产总额为1942.5804万元，属于小型企业（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；

10. 管路管件阀门电线电缆等（标的名称），属于 工业（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）行业；制造商为南京理工水夫环保科技有限公司（企业名称），从业人员39人，营业收入为1037.4247万元，资产总额为1942.5804万元，属于小型企业（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；

以上企业，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，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，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，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投标人名称(公章)：南京水逸清环保科技有限公司

日期：2023年12月6日

从业人员、营业收入、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，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。

注：

1、填写要求：①“标的名称”、“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”依据